



星鑫航天

NEEQ : 837107

湖南星鑫航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Hunan Xingxin New Aerospace Materials Co., Ltd.



年度报告

2016

公司年度大事记

1、2016年1月,公司正式取得“武器装备质量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16JB3052,有效期:2016年1月20日至2018年12月31日)。

2、2016年4月,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正式挂牌,挂牌后的证券名称为“星鑫航天”,证券代码为“837107”。

3、2016年7月,公司被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和湖南省统计局评定为“湖南省新材料企业”(证书编号:HNXCL2016069,有效期:三年)。

4、2016年8月,公司通过了GB/T1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再认证审核,并于2016年10月再次获得“GB/T19001-2008质量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00816Q20628R1M,有效期:2016年10月30日至2018年9月15日)。

5、2016年10月,公司通过了“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三级保密资格认证”复查。

目录

第一节声明与提示	2
第二节公司概况	5
第三节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五节重要事项	20
第六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4
第七节融资及分配情况	26
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7
第九节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0
第十节财务报告	34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本公司、股份公司、公司、星鑫航天有限公司	指	湖南星鑫航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衡阳金鑫合伙企业	指	衡阳星鑫航天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衡阳金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合伙企业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储蓄银行、邮政储蓄银行衡阳市分行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建设银行	指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市分行
股东大会	指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五一路分理处
董事会	指	湖南星鑫航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监事会	指	湖南星鑫航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会	指	湖南星鑫航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管理层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公司法》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	指	湖南星鑫航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报告期、本年度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
报告期末	指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元, 万元	指	2016年12月31日
耐高温防热(复合)材料	指	人民币元, 人民币万元
酚醛树脂	指	在外界高温条件下, 通过一系列物理及化学反应, 能够使受保护物体温升控制在一定范围的防热材料的统称。
酚醛玻璃纤维模塑料	指	酚醛树脂是指酚与醛在酸性或碱性催化剂存在下缩聚而成的树脂性聚合物的总称。通过控制酚和醛的比例及酚的官能度, 以及催化剂(酸性和碱性)的类型, 可制得热塑性(线型或支链型)和热固性(交联型)酚醛树脂。酚醛树脂具有良好的耐酸性能、耐热性能和电气绝缘性能, 广泛应用于防腐蚀工程、胶粘剂、阻燃材料、砂轮片制造及电气配件等行业。
	指	以热固性酚醛树脂为粘结剂, 玻璃纤维为增强材料并添加辅助剂而制成的一种可加工的半成品塑料, 主要应用于汽车电机、家用电器、泵体结构等产品的压制生产。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 也称模塑料

第一节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事项	是与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是

(3) 豁免披露事项及理由

公司为三级保密资格单位,持有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等军工资质,公司主要业务收入来源于军品销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报告对于军品的型号、数量、价格、客户名称等涉密信息,通过代称、汇总表述、定性说明等方式进行披露,此种信息披露方式符合国家保守秘密规定和涉密信息公开披露的相关规定。公司对于各项应披露的财务数据及业务情况仍进行了详细的披露,上述处理后的信息既不会影响投资者对公司业务的理解及对公司价值的判断,亦不会存在泄密风险。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涉密信息泄密风险	公司为三级保密资格单位,在生产经营中高度重视安全保密工作,制定和执行了各项严密有效的保密制度和措施来保护涉密信息,但一些极其意外情况的发生将可能导致有关涉密信息泄漏,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黄明国,其直接持有公司 90.01%股份,并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若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和少数权益股东的利益。
3、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产品生产过程所使用的部分原料及部分生产环节涉及易燃、易爆、腐蚀性或有毒物质,产品生产过程中涉及高温、高压等工艺环节,对操作要求较高。尽管公司采用先进工艺,增设安全生产装置,建立完善、有效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但是仍存在因设备及工艺不完善、物品保管及操作不当等原因而造成意外安全事故的风险。
4、客户集中风险	公司主营产品主要应用于我国的航天、航空领域和兵器制造行业,公司的主要客户包括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和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的下属企业及研究院。近两年,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合计销售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超过 70%,且前五名客户主要为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下属企业及研究院,存在一定的客户集中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湖南星鑫航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unan Xingxin New Aerospace Materials Co., Ltd.
证券简称	星鑫航天
证券代码	837107
法定代表人	黄明国
注册地址	衡阳市雁峰区白沙洲工业园茅叶滩路 18 号
办公地址	衡阳市雁峰区白沙洲工业园茅叶滩路 18 号
主办券商	银河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2-6 层
会计师事务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曙萍 谭耀徐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04 室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黄明亮
电话	0734-8419999
传真	0734-8420240
电子邮箱	xxanm@xxanm.com
公司网址	http://www.xxanm.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湖南省衡阳市雁峰区白沙洲工业园茅叶滩路 18 号, 421007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6 年 4 月 22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C26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耐高温耐热复合材料、酚醛树脂、酚醛玻璃纤维模塑料及压制品、编织套管等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	10,910,000
做市商数量	-
控股股东	黄明国
实际控制人	黄明国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30400753372343N	否
税务登记证号码	91430400753372343N	否
组织机构代码	91430400753372343N	否

第三节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43,766,549.53	30,119,826.16	45.31%
毛利率	76.59%	69.85%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012,449.07	8,693,530.60	130.2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848,216.18	8,683,339.96	117.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1.92%	19.7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0.06%	19.72%	-
基本每股收益	1.83	0.86	112.79%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02,689,735.26	82,656,993.41	24.24%
负债总计	29,349,647.92	29,959,736.00	-2.0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3,340,087.34	52,697,257.41	39.1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6.72	4.83	39.13%
资产负债率	28.58%	36.25%	-
流动比率	2.64	1.70	-
利息保障倍数	13.47	7.75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9,544.25	6,812,893.28	-
应收账款周转率	1.21	1.13	-
存货周转率	3.38	2.39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4.24%	5.64%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5.31%	-32.86%	-
净利润增长率	130.20%	-51.32%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0,910,000	10,91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0,260.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30,236.0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89,496.7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9,786.2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369,685.75
所得税影响数	-205,452.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64,232.89

七、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单位：元

不适用

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商业模式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代码为C26）。公司立足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行业，是航天航空领域和兵器行业的军工配套供应商，主要从事耐高温耐热复合材料、酚醛树脂、酚醛玻璃纤维模塑料及压制品、编织套管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拥有13项专利及三级保密资格单位证书、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等军工资质，通过直销的方式主要面向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和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的下属企业及研究院销售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主营业务的关键资源要素包括：

1、公司掌握高温耐热涂料制作技术，该技术为公司核心技术；此外公司还掌握高温耐热布的制作技术、高温耐热复合套管的制作技术、仪器、电连接器耐热套的技术、酚醛树脂改性技术等一系列生产产品所需技术。公司现拥有发明专利4项，实用新型专利9项；同时，公司正在申请6项发明专利。

2、公司拥有三级保密资格单位证书、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装备承制单位注册证书等一系列军工资质，同时还拥有安全生产许可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等其他业务资格和资质。公司资质齐备。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目标对象精准、销售渠道顺畅、盈利模式清晰，具备持续性和成长性。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总体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高温耐热材料系列产品实现收入36,620,225.51元，模塑料及其压制品实现收入3,426,187.53元，酚醛树脂系列产品实现收入3,067,929.80元，编织套管系列产品实现收入646,492.40元，其他业务实现收入5,714.14元，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3,766,549.53元，公司本年营业收入较2015年度上升了45.31%。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为10,244,008.29元，较2015年增加了12.80%，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量的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为22,350,731.20元，较2015年同期上升了119.05%，净利润为20,012,449.07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30.20%。

报告期内，所有者权益增加20,642,829.93元，较2015年度增加39.17%，主要是公司的本年度盈利。

由于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减少 2,356,522.03 元,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 7,675,915.50 元,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 10,032,437.53 元;本年度的应收账款高达 41,178,741.25 元,应收账款较上年同期增加 15,836,007.25 元,上升了 62.49%。

但是,公司应收账款发生风险的可能性较小。从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来看,一年期以内的所占比重为 80.28%,1 至 2 年期的占比为 11.80%,三年以上的仅为 3.15%,对企业今后的盈利水平不会有冲击;从债务人情况分析来看,公司应收账款欠款单位集中在支付实力较强的大客户。应收账款排前五名的债务人均隶属于国家某骨干军工集团,此五家单位所欠金额占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87.96%,该集团是根据国务院深化国防科技工业管理体制改革的战略部署,经国务院批准组建的国有特大型高科技企业,是国家授权投资的机构,由中央直接管理;集团资金实力雄厚,经营稳定,信誉优良。不会有客户出现倒账问题,回收风险不大,应收账款对企业的财务不会有严重的影响。

如果应收账款无法尽快收回,必将导致企业流动资金出现被不合理占用的风险,影响企业资金周转与有效利用,还会增加企业的利息支出和为催收欠款而发生的各种费用;被占用的资金丧失了其时间价值也就是赢利机会,大大降低了企业资金的有效利用率,从而增加了资金的机会成本。

所以,公司管理层在未来工作中需对应收账款管理高度重视,将财务管理和资金管理工作放在首位,把不断降低应收账款,预防经营风险,作为一项事关重要的长期工作。

2016 年度,公司新增实用新型专利 2 个,发明专利 1 个;放弃公司没有实施可能性的外购专利 3 个,分别为“用于电流互感器穿墙套管的法兰(ZL2013206014865)”、“一种三相五柱式电压互感器(ZL2013206014761)”和“干式电流互感器用的底座(ZL2013206014742)”。

此外,公司通过了“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三级保密资格认证”复查;通过了 GB/T1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再认证审核,并于 2016 年 10 月再次获得“GB/T19001-2008 质量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00816Q20628R1M,有效期:2016 年 10 月 30 日至 2018 年 9 月 15 日),并正式取得“武器装备质量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16JB3052,有效期:2016 年 1 月 20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被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和湖南省统计局评定为“湖南省新材料企业”(证书编号:HNXCL2016069,有效期:三年)。

公司排放污染物许可证、危险化学品登记证、安全生产许可证等经营所需的资质存续有效。

2016 年度,公司基本实现了年初公司管理层制定的经营计划。在公司的内部管理方面,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强化流程控制体系,严格控制成本、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构建了公司稳定的发展,健康的发展轨道,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公司自挂牌“新三板”以来,极大地提高了公司产品在国内的品牌知名度及市场公信力都获得极大的提升,为公司未来快速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1、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43,766,549.53	45.31%	-	30,119,826.16	-32.86%	-
营业成本	10,244,008.29	12.80%	23.41%	9,081,199.29	-37.69%	30.15%
毛利率	76.59%	-	-	69.85%	-	-
管理费用	5,702,673.27	-15.02%	13.03%	6,710,435.52	0.00%	22.28%
销售费用	830,520.66	-37.96%	1.90%	1,338,644.29	47.06%	4.44%
财务费用	1,820,029.41	21.43%	4.16%	1,498,877.62	81.47%	4.98%
营业利润	22,350,731.20	119.05%	51.07%	10,203,287.31	-50.79%	33.88%

营业外收入	1,685,727.76	3,346.29%	3.85%	48,914.29	447.84%	0.16%
营业外支出	405,538.79	567.17%	0.93%	60,785.11	5,119.58%	0.20%
净利润	20,012,449.07	130.20%	45.73%	8,693,530.60	-51.32%	28.8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上升 45.31%，其主要原因是本期的高温隔热材料的收入大幅上升，本期的高温隔热材料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400.91 万元，增幅为 61.95%。成就本期高温隔热材料营业收入大幅上升的原因主要在以下几个方面：

1) 主要军工客户的采购量增加，例如：公司本期从客户 A 处获得的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436 万元，从客户 F 处获得的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340 万元，从客户 E 处获得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397 万元。

2) 公司成功拓展了产品的应用范围，扩大了销售市场，将公司的高温隔热材料推向常规武器配套领域，新增了客户，扩大了销量。例如：南京晨光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利惠军顺商贸有限公司、北京航天动力研究所等，为公司在本期新增收入约 400 万元。

3) 因应部分军品客户（如：客户 A 和客户 E）的要求，一些原计划上年度交货的产品推迟至今年交货，在一定程度上助长了今年的营业收入。

2、营业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产生营业成本 10,244,008.29 元，较上年同期只增加了 12.80%。

由于公司强化了全面预算管理、严控费用与成本，实行预算刚性约束，成本管控能力得到提升；同时，提高技术改进和质量反应速度，成功配套新项目大比提高产品的获利能力，质量故障处理流程的完善有效控制了质量损失成本。

再加之公司上年同期进行了多个资质许可的认证，费用开支较大。例如：上年同期，公司因“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认证的需要，聘请了具有高新企业认定专项审计资质的会计事务所对公司进行高新企业认定专项审计，支付了 9 万多元的审计费用；因获取“排放污染物许可证”资质的需要，聘请了具有乙级资质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为公司进行的环境影响评价，支付了约 10 万元的咨询、评价费；与此同时，公司为了更好地实现安全生产标准化和“安全生产许可证”认证的需要，聘请了具有甲级资质的安全生产评价机构为公司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和进行安全生产评价，支付了约 10 万元的咨询、评价费，公司还依据该机构的指导建议对厂区内的安全生产防护装备、设备和设施进行了升级换代，对厂区的布局进行了优化调整，如 FX-501 短玻璃纤维酚醛模塑料生产线、五金仓库、产成品仓库和罐区等生产线和辅助设施、设备的搬迁，为此支付 89 万元费用。因而与上期相比较，此类型费用的开支本期减少了近 110 万元。

所以，公司本期在实现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上升 45.31%的同时将营业成本的增幅控制在了 12.80%。

3、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较上年度下降了 37.96%，减少 50.81 万元，销售费用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1) 本年度销售人员的工资及福利下降 15.88%，减少支出 71,542.00 元。按照公司的销售考核模式，销售人员的工资收入是以其个人实现的销售业绩按比例计提工资与福利。本年度，由客户与公司高层直接洽谈的达成的销售业务约有 1200 万元，不能作为销售人员的计提工资基数，因此，当年的销售业务提成工资较上年有所减少；再则，公司的销售考核模式规定销售人员的工资和货款回收绩效挂钩，如未按期收回货款，销售人员的工资会按一定比例扣减，由于今年的货款总体回收情况不理想，所以也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销售人员的工资总额，故较上年减少。

2) 本年度销售人员差旅费下降了 59%，减少支出 174,014.00 元。由于公司进一步规范出差管理，健全管理制度，细化差旅费管理和审批程序，对销售人员的出差行程、事由及期限等方面进行了严格的管理，从而大幅降低了差旅费支出。

3) 本年度销售运输费下降了 27.49%，减少支出 72,738.00 元。由于公司进一步规范了外协作业的管理，健全了与外协单位合作审批制度，且与较优质的承运商签订了长期合作协议，从而使今年的运输费用得到了有效地控制。

4) 本年度业务招待费下降了 42.73%，减少支出 50,139.00 元；其他支出下降了 66.62%，减少支出 140,667.00 元。这些支出费用的减少是企业各项管理工作不断改进和完善的表现。

4、营业外收入

较上年同期，营业外收入上升 3,346.28%，增加 1,636,813.47 元。营业外收入增加的原因：其一，是固定资产处置企业得利 55,491.74 元；其二，是获得地方政府“与收益相关”的各项补贴和奖励净增 1,544,800.00 元，“与资产相关”的补贴递延收益净增 36,521.73 元。

5、营业外支出

较上年同期，营业外支出上升 567.17%，增加支出 344,753.68 元。营业外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在于当期的固定资产处置净损失增加 25,167.46 元；对外捐赠净增加 2,000.00 元；其他呆账损失 45,623.30 元(属应收账款中的呆账损失)。另有税收滞纳金增加支出 272,162.92 元。税收滞纳金产生的原因之一是地方税务机关管辖权发生变更，公司企业所得税等税项的申报方式突然发生变化而导致（2016 年 6 月，我公司征税管辖权从雁峰区地税局一分局划归至雁峰区地税局三分局征管。雁峰区地税局三分局和雁峰区地税局一分局的所得税等税项的申报方式不一样，一分局要求按季申报，三分局要求逐月申报。公司 2016 年度 4、5 月份的所得税等税项在 6 月分申报符合雁峰区地税局一分局的要求，理应不会产生滞纳金；但是不符合雁峰区地税局三分局的“逐月申报”要求，故形成延迟申报，产生了滞纳金。但是，因为系由税务机关自身征税管辖权的变更和交接程序而引起的“延迟申报”，故此次“延迟申报”不作为违规进行处罚）。税收滞纳金产生的另一个原因是年度税务稽查、自查补报部分税种时产生的滞纳金。

6、营业利润

公司本期营业利润为 2235.0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了 119.05%。

公司本期营业利润主要来源为高温防热材料产品销售。获利能力较好的高温防热材料产品（本期毛利率 76.59%）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度增长了 1400.91 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61.95%，全年高温防热材料的销售收入为 36,620,225.51 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83.68%。

7、净利润

较上年同期，公司净利润上升 130.20%，增加 11,318,918.47 元，主要是由于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上升，且本期的营业成本率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其次是因为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636,813.47 元。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43,760,835.24	10,244,008.29	30,117,826.16	9,081,199.29
其他业务收入	5,714.29	0.00	2,000.00	0.00
合计	43,766,549.53	10,244,008.29	30,119,826.16	9,081,199.29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高温防热材料	36,620,225.51	83.67%	22,611,073.04	75.07%
模塑料及其压制品	3,426,187.54	7.83%	3,718,943.64	12.35%
酚醛树脂系列	3,067,929.80	7.01%	2,814,786.07	9.34%
编织套管系列	646,492.40	1.48%	973,023.41	3.23%
合计	43,760,835.24	99.99%	30,117,826.16	99.99%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1、本期主营业务收入 43,760,835.24 元，较上年同期 30,117,826.16 元，增加了 45.30%，主要原因是本期的高温隔热材料的销售收入大幅上升。

1) 本期的高温隔热材料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400.91 万元，增幅为 61.95%，全年高温隔热材料的销售收入为 36,620,225.51 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83.67%。本期高温隔热材料营业收入大幅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因为公司成功拓展了高温隔热材料产品的应用范围、主要军工客户的采购量增加和部分原计划上年度交货的产品推迟至今年交货。

2) 本期酚醛树脂的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25.31 万元，增幅为 8.99%。本期酚醛树脂的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的原因是因为公司新开发的两种新改性产品得到了市场的初步认可，为该系列产品拓展了应用范围，从而增加了该系列产品的销售收入。

3) 本期的模塑料及其压制品和编织套管系列产品的收入较上年同期均有所下降，其中模塑料及其压制品的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29.28 万元，降幅为 7.87%，编织套管系列产品的收入的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32.65 万元，降幅为 33.56%。模塑料及其压制品的收入下降的原因为其替代产品日益增多，市场逐渐萎缩，编织套管系列产品的收入下降的原因为产品品种单一，市场销量的波动性比较大。

2、本期其他业务收入 0.5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185.71%，本期其他业务收入增加的原因为固定资产处置企业得利、获得地方政府“与收益相关”的各项补贴和奖励净的增加。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9,544.25	6,812,893.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0,435.20	-15,966,898.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9,051.30	9,895,895.41

现金流量分析：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较上年减少 10,032,437.53 元，其主要原因：一是由于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减少 2,356,522.03 元，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 2,088,099.83 元，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增加而货款未及时收回导致应收账款上升、现金流入减少。二是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净增加 7,675,915.50 元，其中主要应用于生产经营中购买商品、支付劳务报酬的现金增加 11,569,064.69 元，由于今年的生产产值、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大幅上升，因此购买原材料和劳务支出等方面的支出相应增加。以上两方面原因致使今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有所减少。

2、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20,467,333.59 元，其主要原因是由于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 5,558,138.94 元，处置固定资产收到的现金 75,000.00 元和收回上年度拆借给关联方的资金及利息 5,273,402.94 元，以及地方政府与资产相关的补助 210,000.00 元。

本期较上年同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减少 14,909,194.65 元，主要是因为与上年同期相比，本期在“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上少支出了 9,759,194.65 元，及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 5,150,000.00 元。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重大投资活动，因此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有所增加。

3、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上年减少 12,064,946.71 元。报告当期筹资活动中吸收的投资和银行借贷款项较上年增加 1,053,500.00 元，上年吸收的投资与取得的借款为 20,906,500.00 元，本年吸收投资 21,960,000.00 元。本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增加 13,118,446.71 元，报告当期偿还债务及归还银行贷款 24,129,051.30 元，上年偿还债务及归还银行贷款 11,010,604.59 元。

(4)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G	12,668,557.69	28.95%	否
2	客户 A	10,305,648.43	23.55%	否
3	客户 E	4,398,846.09	10.05%	否
4	客户 F	3,398,983.41	7.77%	否
5	北京利惠军顺商贸有限公司	1,485,411.61	3.39%	否
合计		32,257,447.23	73.71%	-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长沙市三雅建材有限公司	1,876,361.54	38.06%	否
2	湖南太阳植物资源有限公司	430,341.88	8.73%	否
3	九江联丰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276,830.77	5.62%	否
4	广衡宏达化工有限公司	417,745.30	8.47%	否
5	永州海洋化工有限公司	265,691.28	5.39%	否
合计		3,266,970.77	66.27%	-

(6) 研发支出与专利**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1,037,376.22	2,640,678.2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37%	8.76%

专利情况：

项目	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3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4

研发情况：

作为一家新材料行业的高新企业，公司始终以持续创新之路作为企业发展的前进之路。公司依托“衡阳市航天专用耐高温绝热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平台，与南华大学、湖南工学院的战略合作关系，与中国运载火箭研究院的协作关系，积极从事新产品和新工艺的研发。

本年度，公司有效推进了并完成了往年立项并开始的科研项目两个（“耐高温低辐射防热套研制项目”和“复式双层耐高温防热套研制项目”），并新立项“相变储能柔性复合防热套研制项目”等四个科研项目，部分新立项的项目已取得阶段性的成果（如：取得专利授权）。

基于往年立项的多数科研项目的项目周期较长，其科研设备投入一次性且已完成投入的缘故，公司 2016 年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偏小 2.37%，但是公司 2015 年研发投入超过 264 万元，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达 8.76%，2017 年预计研发投入约 265 万元，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依然会超过 8%。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在行业内耕耘多年，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但是为了给公司的持续创新能力打下更坚实的人才基础，公司未来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积极招聘、培养研发人员，以推动新增研发项目的进展。

2、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期末			占总资产比重的增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5,236,669.35	-14.50%	5.10%	6,124,829.70	13.78%	7.41%	-2.31%
应收账款	41,178,741.25	62.49%	40.10%	25,342,734.00	3.39%	30.66%	9.44%
存货	2,891,137.47	-8.62%	2.82%	3,163,944.08	-28.42%	3.83%	-1.01%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26,727,944.93	-4.05%	26.03%	27,856,777.74	-5.00%	33.70%	-7.67%
在建工程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短期借款	5,000,000.00	-50.00%	4.87%	10,000,000.00	0.00%	12.10%	-7.23%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资产总计	102,689,735.26	24.24%	-	82,656,993.41	5.64%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本期应收账款较上年同期增加 15,836,007.25 元，上升 62.49%，其增加原因在于客户 A 的当期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增加了 9,112,867.60 元，上升 64.64%。客户 A 本期期末余额增加是由于在本年度中在执行交货合同 2016208#、2016209#、2016217#时，本应在 10 月份前交付完毕，因客户要求调整发货时间，推迟发货，致使此三个合同的产品直至 12 月 26 日前才陆续交付完毕。这批产品货款为 10,059,191.64 元。由于交货推迟处于本年度年底，且该客户属国防航天军工行业的企业，货进其库后还需经过审单验收、报批、申请付款等一系列手续，并在一定时间后待国家计划拨款下达，而后才能实现付款，故当期收回货款的时间不足。

相同如以上情况的还有客户 G，该单位本期的采购额较上期大幅上升，上期为约 500,000.00 元，本期则超过 5,000,000.00 元，其中于 12 月 17 日一次性发货金额达 2,007,425.00 元（发货单号：0005628#）；业务量增加导致相应的应收账款余额增加。

但是，部分客户（如：客户 E）在 2017 年年初就已拟好付款计划，并于 2017 年 1 月完成付款。

公司短期借款主要是银行贷款。为了减少负债成本，为企业价值最大化服务，也为了增加公司再次获取负债的能力，2016 年 1 月，公司在按时还清到期的 1,000.00 万元邮政储蓄银行衡阳市分行借款。2016 年 3 月，公司再向邮政储蓄银行衡阳市分行借款 1,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3 月 17 日至 2017 年 3 月 17 日，该笔借款由黄明国、谢群丽、黄明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16 年 8 月，公司偿还邮政储蓄银行衡阳市分行借款 500.00 万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借款余额为 500.0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50%。

3、投资状况分析**(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不适用

(2) 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不适用

(三) 外部环境的分析

公司主营产品主要应用于我国的航天、航空领域和兵器制造行业。公司的主要客户为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和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的下属企业及研究院。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耐高温耐热复合材料、编制套管等军品的销售。公司持有武器科研生产许可证等军工资质，属于军工行业内的配套商。

由于航天产业具有较高的准入壁垒，航天产品的竞争主要限于技术与产品相同或相似的军工企业之间，在航天装备和武器配套领域都可能面临竞争。目前，国家正进一步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军民融合中央、地方配套政策相继出台，军工领域的竞争会更加开放，总体上由封闭型走向开放型，使得公司在航天内、外军工市场都面临竞争加剧的局面，发展的机遇与风险并存。

目前，国际及我国周边安全局势仍然错综复杂，可以预期，我国将围绕空间对抗、体系对抗、信息对抗、非接触对抗等未来战争新特点，继续加快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并推进武器装备体系化发展。经过“十二五”的发展，我国经济总量、社会生产力、经济实力与科技实力显著增强，国家必将推动维护国家安全和主权的相关重大专项工程的实施。航天科技工业作为国防科技工业的重要力量，在国防装备的体系构建、系统集成、基础支撑三大层面必将承担重大发展使命，总体来看，航天装备领域仍面临重大发展机遇期。

“十三五”期间，在逆全球化思潮涌起及我国推动“一带一路”战略等大背景下，世界将经历大变局，国际体系和国际秩序可能会出现深度调整。就我国周边地区形势并不平静，国土安全、军事安全、社会安全、信息安全等安全问题依然突出。国家正向积极防御战略迈进的态势下，可以预期“十三五”期间国家将继续大力推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武器装备将向体系化发展，航天相关产业将迎来大发展时期，“十三五”军工产业仍将保持高速增长。

为适应将来竞争性采购形势，公司应当多渠道采集信息，积极参与军工项目竞争，使新项目取得新进展。

（四）竞争优势分析

1、军工资质：公司具有军工资质齐全，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公司是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三级保密资格认证单位，持有国防科工局颁发的《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和中央军委装备发展部分布发的《装备承制单位注册证书》，已通过中国新时代认证中心 GB/T19001-2008/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 GJB9001B-2009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取得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市场准入优势：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军工企业，成为军工企业的供应商需要取得三级保密资格单位证书、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装备承制单位注册证书和国军标认证等认证或证书。同时，航天设备与武器装备型号的研制与配套需要较长的周期且对质量具有较高的要求，这就决定了其供应商相对稳定。故与航天航空、武器装备配套的企业具有一定的门槛优势。

3、优质客户资源：公司的主要客户为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和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的下属企业及研究院。

4、品牌优势：公司在耐高温防热材料的研发与生产上，始终紧跟我国航天航空事业快速发展的步伐，在耐高温领域享有良好声誉，在行业中已形成了较强的品牌号召力。耐高温防热复合材料已得到了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等的认可，已经成功应用于“长征”系列运载火箭、“神舟”系列飞船、“嫦娥”系列月球探测卫星、“天宫一号”空间站、战略导弹等航天设备及武器装备上。公司生产的耐高温防热复合材料产品在军品市场占有率较高，酚醛树脂系列产品在国内也有良好市场基础和声誉。公司在自己业务领域已形成了品牌。

（五）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较为良好，公司主营业务稳定。经营管理层、核心业务人员队伍稳定，公司无违法、违规行为发生，不存在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因此，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六）扶贫与社会责任

公司一直坚持诚信共荣的理念，在行业内有良好的口碑。公司在努力发展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同时，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支持地区经济发展，诚信经营、照章纳税，认真做好每一项对社会有益的工作，

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尽全力做到对社会负责、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每一位员工负责。

（七）自愿披露

不适用

二、未来展望（自愿披露）

（一）行业发展趋势

不适用

（二）公司发展战略

不适用

（三）经营计划或目标

不适用

（四）不确定性因素

不适用

三、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涉密信息泄密风险

公司为三级保密资格单位，在生产经营中高度重视安全保密工作，制定和执行了各项严密有效的保密制度和措施来保护涉密信息，但一些极其意外情况的发生将可能导致有关涉密信息泄漏，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制定了《保密工作责任制规定》、《保密审查审批制度》、《保密教育管理制度》、《涉密人员管理制度》、《国家秘密载体管理办法》、《确定、变更和解除国家秘密管理制度》、《保密要害部门部位保密管理制度》、《计算机保密管理制度》、《通信及办公自动化设备保密管理规定》、《涉密会议管理规定》、《涉外活动保密管理规定》、《协作配套保密管理办法》、《保密监督检查办法》、《宣传报道和信息披露保密管理制度》、《泄密事件报告和查处办法》、《保密奖惩规定》等一系列一级保密制度和《军品车间保密管理规定》等二级保密制度。通过物理保护措施、网络保护措施和加密保护措施等方式，对涉密信息进行多重保护。公司保密委员会亦将定期评估泄密风险，确保风险可控。

2、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黄明国，其直接持有公司 90.01% 股份，所代表的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同时，黄明国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若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和少数权益股东的利益。

应对措施：公司目前已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治理机制，制定完善了包括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管理制度和内控体系，能够有效保护中小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避免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3、公司规范治理和内部控制的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2 月 11 日，股份公司建立健全了“三会制度”，但公司实际控制人与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多名成员之间具有亲属关系，相关人员可能凭借其股东大会、董事会的控制对公司经营决策施加重大影响，公司存在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应对措施：为防范规范公司治理、防范内部控制的风险，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从制度层面有效确保了公司治理机制的完善。同时，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认真学习各项公司治理制度，提高规范意识与执行能力，保护公司及投资者权益。

4、客户集中风险

公司主营产品主要应用于我国的航天、航空领域和兵器制造行业，公司的主要客户包括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和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的下属企业及研究院。近两年，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合计销售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超过 70%，且前五名客户主要为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下属企业及研究院，存在一定的客户集中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大力推进军工领域及民用领域新产品的研制及新客户的拓展，避免公司业务对大客户及军用领域的过度依赖。

5、收入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业务收入来自耐高温隔热复合材料的销售，耐高温隔热复合材料应用于我国的各类航天航空飞行器中火箭、导弹等所装备的各种电子仪表仪器和电缆网的热、磁防护。公司主要业务收入，与国家储备、发射各类航天航空飞行器中火箭、导弹等的数量计划息息相关。若国家减少航天航空飞行器中火箭、导弹等的生产、发射数量，公司的收入将受到影响。此外，国家储备与发射火箭、导弹等具有一定周期与不可预测性，企业不具有预期性，因此企业销售收入会存在一定波动性。

应对措施：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综合国力的提升，国家建设航天强国战略的深入，国家太空安全战略的推进，以及国家战略导弹的不断升级换代，耐高温复合材料的需求规模会逐步提升。此外，在加强耐高温隔热复合材料销售同时，公司将积极拓展酚醛树脂等其他产品的市场，减少公司收入的波动性。

6、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中的苯酚和甲醛，均为大宗化工产品，市场价格波动较大，其价格波动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如果公司原材料的成本上涨，公司的生产成本将相应增加；如果原材料的成本下降，将可能产生原材料存货的跌价损失。

应对措施：公司通过保持合理库存规模等方式加强对存货的管理，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造成的风险。

7、环境保护风险

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行业，需符合国家对化工行业的整体监管要求。公司一直重视对环境的保护，遵循国家及地方的环保法律法规。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的日益重视，未来国家可能制订并实施更为严格的环保法规，造成公司的环保支出增加、经营成本提高，对公司的利润水平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此外，尽管公司严格执行相关环保法规及政策，但仍不能完全排除在环保方面出现意外情况的可能。若出现环保方面的意外事件，将会对公司造成一定损失。

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执行相关环保法规及政策，在生产经营中，注意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

8、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产品生产过程所使用的部分原料及部分生产环节涉及易燃、易爆、腐蚀性或有毒物质，产品生产过程中涉及高温、高压等工艺环节，对操作要求较高。尽管公司采用先进工艺，增设安全生产装置，建立完善、有效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但是仍存在因设备及工艺不完善、物品保管及操作不当等原因而造成意外安全事故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注重安全生产工作，建立了安全生产相关制度。在生产过程中，公司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制度，防止安全事故发生。

9、技术风险

公司主营产品主要应用于我国的航天、航空领域和兵器制造行业。随着航天事业不断发展，战略导弹的不断升级，客户对耐高温隔热材料的性能指标要求越来越高，需要公司不断提升自身的技术开

发能力。若公司产品技术更新迟缓，市场竞争力将降低，存在导致公司业务收入下滑的风险。此外，虽公司目前人员配置能基本满足技术开发的需求，但核心技术人员数量仍待加强。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对公司的技术开发造成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为保证公司技术开发的持续性与稳定性，公司除在内部积极培养核心技术人员外，还通过对外引进优秀人才等方式扩充公司的技术力量。同时，公司将逐步提高核心技术人员的各项福利待遇，稳定核心技术团队。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不存在新增的风险因素。

四、董事会对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无

（二）关键事项审计说明：

无

第五节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是	第五节二(一)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五节二(二)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五节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第五节二(四)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五节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单位：元

占用者	占用形式	占用性质	期初余额	累计发生额	期末余额	是否归还	是否为挂牌前已清理事项
衡阳金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合伙企业	资金	借款	5,185,906.16	7,950,000.00	0.00	是	是
总计	-	-	5,185,906.16	7,950,000.00	0.00	-	-

占用原因、归还及整改情况：

衡阳金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合伙企业（以下简称衡阳金鑫合伙企业）为公司股东，持有公司 8.34% 股份；此外，公司实际控制人黄明国为衡阳金鑫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1、2015 年度，衡阳金鑫合伙企业向公司拆借资金 675.15 万元，拆借资金按同期贷款利率计算利息。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衡阳金鑫合伙企业归还公司 160.15 万元，2015 年期末欠公司本金及利息合计 5,183,906.16 元（其中本金余额 515 万元）。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4 日收回剩余本金 515 万元，于 2016 年 3 月 21 日收回全部利息。

2、2016 年 1 月，衡阳金鑫合伙企业向公司拆借 795 万元，公司已于 2016 年 3 月 4 日，公司收回本金 5,150,000.00 元、收回利息为 71,471.10 元（其中本期 5,150,000.00 元，按年利率 4.35% 计息 37,564.94 元，2015 年度利息 33,906.16 元）；2016 年 3 月 21 日，公司收回本金 7,950,000.00 元、收回利息 51,931.84 元（本金 7,950,000.00 元按年利率 4.35% 计息部分）。

3、前述资金拆借，公司已于2016年3月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确认；已于2016年3月21日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确认。
上述全部资金拆借，已于挂牌前清偿完毕。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	-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	-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	-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6. 其他	6,000.00	5,714.29
总计	6,000.00	5,714.29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黄明国	黄明国为公司向镇江朴卓瑞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1196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1,960,000.00	是
黄明国	黄明国向公司拆入资金800,000.00元	800,000.00	否
衡阳金鑫合伙企业	为衡阳金鑫合伙企业提供借款	7,950,000.00	是
黄明国、黄明亮	黄明国、黄明亮与公司一起出资湖南先河电子元器件有限责任公司	0.00	否
黄明国	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明国先生零对价转让湖南先河电子元器件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标的公司)16.27%股权	0.00	是
总计	-	20,710,000.00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1、2016年1月5日，公司与镇江朴卓瑞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订借款合同，镇江朴卓瑞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向公司提供借款1,196万元，黄明国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黄明国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不损害公司利益。

公司与镇江朴卓瑞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借款，及黄明国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公司已于2016年3月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确认；公司于2016年3月21日，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确认。

2、为了补充公司经营资金，控股股东黄明国于2016年11月拆入资金的800,000.00元，相关拆借约定不支付利息；2016年11月归还300,000.00元，2016年12月归还500,000.00元，本期偿还共计800,000.00元；相关拆入与归还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都不会产生有害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但构成了偶发性关联交易。

因经办人员不了解信息披露细则，未及时将该事项告知公司董事会，董事会未能及时履行披露义务，为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该关联交易需经过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与《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补充审议。就此次关联交易事宜出现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问题，公司管理层召开会议并制定具体措施：(1)严格遵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法律法规；(2)认真落实三会制度、内控制度，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决策程序，信息披露义务；(3)加强业务学习，积极参加股转系统、证监局、金融办等单位组织的培训；(4)加强内部培训，定期组织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开展相关专业学习、考核；(5)经常性开展自查自纠工作，加强公司治理规范。

3、本年度，公司关联方衡阳金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合伙企业拆出资金期初余额为5,185,906.16元（其中本金为5,150,000.00元，计息33,906.16元）；因资金周转的临时相互支持需要，2016年1月，公司临时拆借给关联方衡阳金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合伙企业7,950,000.00元。

2016年3月4日，公司收回本金5,150,000.00元、收回利息为71,471.10元（其中本期5,150,000.00元，按年利率4.35%计息37,564.94元，2015年度利息33,906.16元）；2016年3月21日，公司收回本金7,950,000.00元、收回利息51,931.84元（本金7,950,000.00元按年利率4.35%计息部分）。

相关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公正，符合《公司法》和《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4、2016年10月20日，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明国以及董事、副总经理黄明亮签署《湖南先河电子元器件有限责任公司章程》，决定设立湖南先河电子元器件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先河电子”）。

由于该事项未履行董事会决议等程序，经银河证券督导和公司管理层内部沟通，公司不继续参与先河电子的出资。

该事项没有给公司造成实质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1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告编号：2016-014号《湖南星鑫航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设立公司未履行决议程序及未及时公告的致歉公告》。

5、2016年11月10日，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明国先生依据为股权转让方与受让方按意思自治的原则协商确定以零对价转让湖南先河电子元器件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标的公司）16.27%股权（认缴金额340万元，认缴出资方式为实物出资，约定出资时间2016年12月31日，截止股权转让日实缴出资金额为0万元），交易后公司不再持有标的公司股权。

本次出售资产没有给公司造成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1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告编号：2016-017《湖南星鑫航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四）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2016年12月14日，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明国先生零对价转让湖南先河电子元器件有限责任公司16.27%股权（认缴金额340万元，认缴出资方式为实物出资，约定出资时间2016年12月31日，截止转让日实缴出资金额为0万元），交易后公司不再持有标的公司股权。当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股权转让方与受让方按意思自治的原则协商确定股权转让价格。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 2016-017 号《湖南星鑫航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湖南先河电子元器件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4 日注册成立，股权出售时还没有开始正常经营。公司与湖南先河电子元器件有限责任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此次转让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等方面均无影响。

（五）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黄明国，公司股东衡阳金鑫合伙企业，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避免同业竞争。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未发生违反同业竞争的承诺事项。

2、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如下《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

（1）本企业/本人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本企业/本人或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本人或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股份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3）本企业/本人保证不利用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企业/本人或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企业/本人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股份公司违规提供担保。

（4）本承诺书自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股份公司存续且依照股份公司股份挂牌之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企业/本人被认定为股份公司关联方期间内有效。

衡阳金鑫合伙企业与公司发生临时关联资金拆借，发生资金拆借时未签订关联交易协议，也未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对于关联资金拆借，公司已召开董事会与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履行了相应的程序。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410,000	31.26%	0	3,410,000	31.2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455,000	22.50%	0	2,455,000	22.50%
	董事、监事、高管	2,500,000	22.91%	0	2,500,000	22.91%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7,500,000	68.74%	0	7,500,000	68.7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365,000	67.51%	0	7,365,000	67.51%
	董事、监事、高管	7,500,000	68.74%	0	7,500,000	68.74%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10,910,000	-	0	10,91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黄明国	9,820,000	0	9,820,000	90.01%	7,365,000	2,455,000
2	黄明亮	180,000	0	180,000	1.65%	135,000	45,000
3	衡阳金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合伙企业	910,000	0	910,000	8.34%	0	910,000
合计		10,910,000	0	10,910,000	100.00%	7,500,000	3,410,00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黄明国与黄明亮系兄弟关系；黄明国为衡阳金鑫有限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黄明亮为衡阳金鑫有限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单位：股

项目	期初股份数量	数量变动	期末股份数量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	0	0	0
优先股总股本	0	0	0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黄明国直接持有公司 90.01% 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黄明国，男，196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年6月毕业于中南工学院，大专学历。1989年7月至2003年4月从事个体经营业务；2003年5月至2013年3月在衡阳星鑫绝缘材料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3年3月至2014年12月在衡阳星鑫航天新材料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年12月至2015年9月兼任湖南星鑫航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6月至今任衡阳金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2014年12月至今在湖南星鑫航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三年。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为同一人，情况同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单位：元/股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单位：元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披露特殊要求：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抵押担保、保证担保	邮政储蓄银行	10,000,000.00	6.63%	2016.03.17 至 2017.03.17	否
合计	-	10,000,000.00	-	-	-

违约情况：

不适用

五、利润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	-	-	-
合计	-	-	-

（二）利润分配预案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5.50	0.00	0.00

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黄明国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9	大专	2014年12月至 2017年12月	是
黄明亮	董事、副总经理、董 事会秘书	男	51	高中	2017年3月至 2017年12月	是
谢雄利	董事	男	40	高中	2014年12月至 2017年12月	否
黄佩华	董事	男	31	大专	2014年12月至 2017年12月	是
谢英利	董事	女	43	中专	2017年3月至 2017年12月	是
张尤	监事	男	44	大专	2014年12月至 2017年12月	是
陶运祥	监事	男	35	高中	2014年12月至 2017年12月	是
蒋亚利	监事	男	41	高中	2014年12月至 2017年12月	是
廖基建	财务总监	男	65	大专	2015年9月至 2017年12月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注：2017年3月21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陆凯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陆凯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2017年3月22日，公司董事会任命黄明亮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2017年4月15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任命谢英利女士担任公司董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告编号：2017-002号《湖南星鑫航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公告（辞职情况）》，和2017年3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告编号：2017-003号《湖南星鑫航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2017-004号《湖南星鑫航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公告（任免情况）》、2017-005号《湖南星鑫航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变动公告（任免情况）》。

谢英利，女，1975年9月5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7月毕业于衡阳市二商干校，中专学历；1993年3月至1997年12月于衡阳市群星冷配公司任销售经理；1998年1月至2014年6月于衡阳市荣华冷配营销部任总经理；2014年7月至今任湖南星鑫航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出纳，2017年4月至今任湖南星鑫航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黄明亮，男，1966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7月高中毕业；1984年8月至2003年3月为自由职业；2003年5月至2013年3月在衡阳星鑫绝缘材料有限公司任监事；

2013年3月至2014年12月在衡阳星鑫航天新材料有限公司任监事；2006年2月至2010年3月在衡阳星鑫电气设备结构制造有限公司任监事；2014年12月至今在湖南星鑫航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2017年3月至今任湖南星鑫航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黄明国与黄明亮系兄弟关系，谢雄利为黄明国之妻谢群丽之弟，谢英利为黄明国之妻谢群丽之妹，黄佩华为黄明国、黄明亮之侄子，陶运祥为黄明国、黄明亮之外甥，蒋亚利为黄明国、黄明亮之外甥，陆凯、张尤、廖基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黄明国	董事长、总经理	9,820,000	0	9,820,000	90.01%	-
黄明亮	董事、副总经理	180,000	0	180,000	1.65%	-
合计	-	10,000,000	0	10,000,000	91.66%	-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	-	-	-	-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不适用

二、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15	15
生产人员	34	33
销售人员	4	4
技术人员	7	8
财务人员	4	4
其他人员	3	3
员工总计	67	67

注：可以分为：行政管理人员、生产人员、销售人员、技术人员、财务人员等。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5	6

专科	11	11
专科以下	51	50
员工总计	67	67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各岗位员工与公司业务具有较好的匹配性，岗位人员配置齐全、设置合理，对于公司整体经营具有互补性。

1、人员变动：报告期内，公司人员基本维持稳定。

2、招聘与人才引进：公司根据当年经营计划和预算目标来确定人员招聘计划，并严格按照计划开展招聘工作。目前招聘渠道主要为招聘会、网络、内部推荐等。

3、人员培训情况：公司制定了系统的培训计划与人才培育机制，全面加强员工培训工作，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试用期的岗位技能培训，不断提升公司员工素质与能力，提升员工和部门的工作效率，公司特别重视员工的安全生产和保密意识的培训，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 10 多个课时的安全生产和保密意识的培训。

4、员工薪酬政策：公司根据不同岗位类别与绩效考核指标，结合当年盈利情况，采取工资与奖金相结合的方式，通过奖金等激励性措施激发员工积极性。以提高市场竞争力和对人才的吸引力为导向，制定具有行业竞争力的薪酬制度。

5、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无需承担离退休职工的费用。

（二）核心员工以及核心技术人员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核心员工	0	0	0
核心技术人员	4	4	0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认定核心员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无变动。

第九节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目前已经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形成了“三会一层”相互支持、相互制约的公司治理体系，保证了投资者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全体股东能充分行使自己的合法权利。《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明确规定了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的参会资格和对董事会的授权原则等，董事会在报告期内做到认真审议并安排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等。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2016 年度，公司重大事项基本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决策，履行了相应法律程序。公司所召开的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没有出现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公司章程的情形。但时，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不长，公司管理层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则制度理解不透彻，参股设立公司未履行决议程序。事后，公司在主办券商的督导下积极进行了改正

公司管理层将加强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学习，保证公司各项制度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严格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章程没有进行修改。

(二) 三会运作情况**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4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董事会。审议包括《关于公司 2015 年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与镇江朴卓瑞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订〈借款合同〉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和《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等 19 项议案。
监事会	2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2 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包括《关于公司 2015 年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湖南星鑫航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核报告〉的议案》、《关于湖南星鑫航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等 12 项议案。
股东大会	3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需要按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股东大会审议的 13 项议案，包括《关于公司与镇江朴卓瑞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订〈借款合同〉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湖南星鑫航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不继续参与湖南先河电子元器件有限责任公司出资的议案》和《关于湖南星鑫航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 2016 年度召开的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公司三会议事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治理制度的规定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并完善内控工作，较为严格遵守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形成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逐步建立科学的决策体系，逐步建立完善的激励机制，加强规范运作和有效执行，最大限度地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完成，保证公司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确保公司财产的独立、安全和完整。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自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以来，公司董事会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努力提高信息披露工作质量。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工作负责人能够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定、《公司章程》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法规制度，力求做到准确、真实、完整、及时地披露定期报告，确保公司股东及潜在投资者准确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内控和财务状况等信息；及时披露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和其他重大事件，确保公司股东及潜在投资者及时准确掌握公司动态信息。

(五)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不适用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公司的业务独立性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所约定的经营范围开展业务。公司业务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流程、经营场所、资质许可及经营所需业务资源，对公司股东不存在重大依赖。本公司经营的业务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未发生过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公司的资产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于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商标所有权或使用权，各种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资产、资金被主要股东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而损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形。

3、公司的人员独立性

公司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公司员工与本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并领取薪酬；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之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领取薪酬；本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4、公司的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并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开立有独立的银行账户，对所发生的业务进行独立结算。公司设立后及时办理了国税和地税的《税务登记证》，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税收缴纳。

5、公司的机构独立性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制订了《公司章程》，并建立了“三会一层”的公司治理架构，各机构独立规范运行。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修订了一批内部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公司内部管理及运行。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本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本年度，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本年度，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2、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规范管理、治理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公司业务运营的各关键环节，均得到了较好的贯彻执行，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公司内部的管理与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在公司运营的实际操作中不断改进、不断完善。今后公司还会持续根据经营状况及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制度的执行与监督，促进公司平稳发展。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暂未发现年报披露出现重大差错问题。公司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将在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第十节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大信审字[2017]第 27-00019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04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17 年 4 月 27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曙萍 谭耀徐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0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17]第 27-00019 号

湖南星鑫航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湖南星鑫航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曙萍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谭耀徐

2017 年 4 月 27 日

二、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5,236,669.35	6,124,829.70
结算备付金		0.00	0.00
拆出资金		0.00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收票据	五(二)	3,054,701.22	1,266,170.00
应收账款	五(三)	41,178,741.25	25,342,734.00
预付款项	五(四)	10,671,643.50	582,801.39
应收保费		0.00	0.00
应收分保账款		0.00	0.0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0.00	0.00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五(五)	839,043.72	6,056,305.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五(六)	2,891,137.47	3,163,944.0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0.00	0.00
流动资产合计		63,871,936.51	42,536,784.7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0.00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固定资产	五(七)	26,727,944.93	27,856,777.74
在建工程		0.00	0.00
工程物资		0.00	0.00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无形资产	五(八)	11,424,299.52	11,725,758.72
开发支出		0.00	0.00
商誉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五(九)	100,000.00	2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	565,554.30	337,672.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817,798.75	40,120,208.65
资产总计		102,689,735.26	82,656,993.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一)	5,000,000.00	1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拆入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0.00	0.00
应付账款	五(十二)	564,608.18	302,082.37
预收款项	五(十三)	887,655.46	1,547,620.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四)	64,312.25	86,763.15
应交税费	五(十五)	3,887,702.27	3,954,474.16
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五(十六)	13,802,248.64	663,438.89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十七)	0.00	8,4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24,206,526.80	24,954,378.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0.00	0.00
应付债券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0	0.00
专项应付款	五(十八)	4,800,000.00	4,800,000.00
预计负债		0.00	0.00
递延收益	五(十九)	343,121.12	205,357.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43,121.12	5,005,357.14
负债合计		29,349,647.92	29,959,736.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	10,910,000.00	10,9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五(二十一)	23,123,763.69	23,123,763.69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五(二十二)	782,916.78	152,535.92
盈余公积	五(二十三)	3,852,340.69	1,851,095.78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四)	34,671,066.18	16,659,862.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3,340,087.34	52,697,257.41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总计		73,340,087.34	52,697,257.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2,689,735.26	82,656,993.41

法定代表人：黄明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基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付萍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3,766,549.53	30,119,826.16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五)	43,766,549.53	30,119,826.16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21,415,818.32	19,916,538.85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五)	10,244,008.29	9,081,199.29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六)	1,299,372.67	492,833.70
销售费用	五(二十七)	830,520.66	1,338,644.29
管理费用	五(二十八)	5,702,673.27	6,710,435.52
财务费用	五(二十九)	1,820,029.41	1,498,877.62
资产减值损失	五(三十)	1,519,214.02	794,548.4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00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350,731.20	10,203,287.31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一)	1,685,727.76	48,914.2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0.00	0.00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二)	405,538.79	60,785.1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0.00	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630,920.17	10,191,416.49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三)	3,618,471.10	1,497,885.8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012,449.07	8,693,530.6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012,449.07	8,693,530.60
少数股东损益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0.00	0.00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其他		-	-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012,449.07	8,693,530.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83	0.8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	0.00

法定代表人：黄明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基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付萍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409,809.46	34,498,109.2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0.00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四)	2,563,280.01	2,831,502.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973,089.47	37,329,611.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772,188.43	7,203,123.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37,743.12	3,950,121.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539,951.84	10,893,943.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四)	4,342,750.33	8,469,530.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192,633.72	30,516,718.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9,544.25	6,812,893.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5,000.00	26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四)	5,483,402.94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58,402.94	264.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57,967.74	10,817,162.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0.00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0.00	-

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5,1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7,967.74	15,967,162.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0,435.20	-15,966,898.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5,00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四)	11,960,000.00	4,901,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60,000.00	20,906,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400,000.00	4,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9,051.30	1,509,104.5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4,901,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29,051.30	11,010,604.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9,051.30	9,895,895.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8,160.35	741,890.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24,829.70	5,382,939.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36,669.35	6,124,829.70

法定代表人：黄明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基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付萍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100,000.00	-	-	-	23,123,763.69	-	-	152,535.92	1,851,095.78	-	16,659,862.02	-	52,697,257.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910,000.00	-	-	-	23,123,763.69	-	-	152,535.92	1,851,095.78	-	16,659,862.02	-	52,697,257.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630,380.86	2,001,244.91	-	18,011,204.16	-	20,642,829.9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20,012,449.07	0.00	20,012,449.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2,001,244.91	-	-2,001,244.91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001,244.91	-	-2,001,244.91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630,380.86	-	-	-	-	-	630,380.80
1. 本期提取	-	-	-	-	-	-	792,963.74	-	-	-	-	-	792,963.74
2. 本期使用	-	-	-	-	-	-	162,582.88	-	-	-	-	-	162,582.88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910,000.00	-	-	-	23,123,763.69	-	-	782,916.78	3,852,340.69	-	34,671,066.18	-	73,340,087.34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	19,028,763.69	-	-	-	981,742.72	-	8,835,684.48	-	38,846,190.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	-	-	19,028,763.69	-	-	-	981,742.72	-	8,835,684.48	-	38,846,190.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910,000.00	-	-	-	4,095,000.00	-	-	152,535.92	869,353.06	-	7,824,177.54	-	13,851,066.5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8,693,530.60	-	8,693,530.6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10,000.00	-	-	-	4,095,000.00	-	-	-	-	-	-	-	5,005,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10,000.00	-	-	-	4,095,000.00	-	-	-	-	-	-	-	5,005,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869,353.06	-	-869,535.06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869,353.06	-	-869,353.06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	-	-	-	-	-	-	-	-	-	-	-	-

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152,353.92	-	-	-	-	152,535.92
1. 本期提取	-	-	-	-	-	-	-	885,466.07	-	-	-	-	885,466.07
2. 本期使用	-	-	-	-	-	-	-	732,930.15	-	-	-	-	732,930.15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9,100,000.00	-	-	-	23,123,763.69	-	-	152,535.92	1,851,095.78	-	16,659,862.02	-	52,697,257.41

法定代表人：黄明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基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付萍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湖南星鑫航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400753372343N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91 万元

法定代表人：黄明国

公司住所：衡阳市雁峰区白沙洲工业园茅叶滩路 18 号

经营范围：模塑料及其压制品、树脂、纺织套管、耐高温隔热材料、隐身伪装材料、新型陶瓷纤维及其复合材料等产品的制造与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产品：耐高温隔热材料、酚醛树脂系列、编织套管系列、模塑料及其压制品。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 100.00 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风险可控
账龄分析法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并结合现实的实际损失率确定各组合计提坏账的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	单独测试未减值的不计提坏账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30	30
3 至 4 年	50	50
4 至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根据单个客户的实际财务情况考虑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七)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移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八)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	5	3.17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	5	9.50
电子设备	5	5	19
运输设备	5	5	19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九)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50年	土地使用权存续期间
办公软件	5年	预计可使用期间
专利权	10年	专利有效期间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一）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

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二）收入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收入确认具体原则：本公司销售的商品经客户单位经办人签署提货单并办理发货手续完毕确认销售收入。

（十三）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

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五)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报告各期末未发生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营业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增值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 重要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湘科高字【2015】192号《关于认定湖南智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等327家企业为湖南省2015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公司于2015年10月28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543000345，公司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效期为三年（2015年至2017年）。

五、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264.00
银行存款	5,236,669.35	6,124,565.70
合 计	5,236,669.35	6,124,829.70

(二) 应收票据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93,687.02	
商业承兑汇票	2,761,014.20	1,266,170.00
合 计	3,054,701.22	1,266,170.00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

类 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856,610.67	100.00	3,677,869.42	8.20
账龄分析法组合	44,848,610.67	99.98	3,677,869.42	8.20
关联方组合	8,000.00	0.0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44,856,610.67	100.00	3,677,869.42	8.20

类 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547,966.21	100.00	2,205,232.21	8.01
账龄分析法组合	27,547,966.21	100.00	2,205,232.21	8.01
关联方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合计	27,547,966.21	100.00	2,205,232.21	8.01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6,002,377.22	5	1,800,118.86	16,646,068.56	5	832,303.43
1至2年	5,294,292.46	10	529,429.25	9,488,202.58	10	948,820.26
2至3年	2,138,245.92	30	641,473.78	1,413,695.07	30	424,108.52
3至4年	1,413,695.07	50	706,847.54			
合计	44,848,610.67		3,677,869.42	27,547,966.21		2,205,232.21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客户A	非关联方	23,210,815.02	51.74	1,945,850.25
客户G	非关联方	8,332,679.59	18.58	416,633.98
客户E	非关联方	3,310,039.74	7.38	165,501.99
客户F	非关联方	3,190,903.41	7.11	159,545.17
客户D	非关联方	1,413,695.07	3.15	706,847.54
合计		39,458,132.83	87.96	3,394,378.94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0,145,996.10	95.07	58,788.79	10.09
1至2年	25,647.40	0.24	24,012.60	4.12
2至3年			500,000.00	85.79
3年以上	500,000.00	4.69		
合计	10,671,643.50	100.00	582,801.39	100.00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	------	------	----	-------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湖南星鑫航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王智	500,000.00	3-4年	合同标的待交付
合计		500,000.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联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 比例(%)
湖南中部芯谷光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0	93.71
王智	非关联方	500,000.00	4.69
东莞市海达仪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500.00	0.36
长沙市三雅建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805.00	0.24
四川省玻璃纤维厂实业开发总公司	非关联方	23,211.60	0.22
合计		10,587,516.60	99.22

(五)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31,536.29	100.00	92,492.57	9.93
账龄分析法组合	931,536.29	100.00	92,492.57	9.93
关联方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931,536.29	100.00	92,492.57	9.93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102,221.35	100.00	45,915.76	0.75
账龄分析法组合	918,315.19	15.05	45,915.76	5.00
关联方组合	5,183,906.16	84.9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102,221.35	100.00	45,915.76	0.75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3,221.10	5	661.06	918,315.19	5	45,915.76
1 至 2 年	918,315.19	10	91,831.52			
合计	931,536.29		92,492.57	918,315.19	5	45,915.76

2、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临时拆借		5,183,906.16
垫付税金	888,478.43	888,478.43
保证金	29,836.76	29,836.76
备用金	13,221.10	
合计	931,536.29	6,102,221.35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衡阳华泰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垫付税金	888,478.43	1-2 年	95.38	88,847.84
市城区农电管理总站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9,836.76	1-2 年	3.20	2,983.68
谢爱明	非关联方	备用金	9,299.60	1 年以内	1.00	464.98
彭显保	非关联方	备用金	3,000.00	1 年以内	0.32	150.00
万孝辉	非关联方	备用金	921.50	1 年以内	0.10	46.08
合计			931,536.29		100.00	92,492.57

(六)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65,814.71		1,265,814.71	1,080,123.97		1,080,123.97
低值易耗品	5,546.12		5,546.12			
库存商品	1,619,776.64		1,619,776.64	2,083,820.11		2,083,820.11
合计	2,891,137.47		2,891,137.47	3,163,944.08		3,163,944.08

(七)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756,380.29	10,416,962.38	1,420,793.17	412,053.26	37,006,189.10
2. 本期增加金额		559,341.88	695,677.14	7,735.05	1,262,754.07
(1) 购置		559,341.88	695,677.14	7,735.05	1,262,754.07
3. 本期减少金额		145,299.15	361,039.00		506,338.15
(1) 处置或报废		145,299.15	361,039.00		506,338.15
4. 期末余额	24,756,380.29	10,831,005.11	1,755,431.31	419,788.31	37,762,605.0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363,960.02	4,452,885.02	1,053,166.50	279,399.82	9,149,411.36
2. 本期增加金额	92,937.17	2,132,901.91	130,172.59	48,414.67	2,404,426.34
(1) 计提	92,937.17	2,132,901.91	130,172.59	48,414.67	2,404,426.34
3. 本期减少金额		176,190.56	342,987.05		519,177.61
(1) 处置或报废		176,190.56	342,987.05		519,177.61
4. 期末余额	3,456,897.19	6,409,596.37	840,352.04	327,814.49	11,034,660.0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299,483.1	4,421,408.74	915,079.27	91,973.82	26,727,944.93
2. 期初账面价值	21,392,420.27	5,964,077.36	367,626.67	132,653.44	27,856,777.74

(八)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789,210.00	13,789,21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3,789,210.00	13,789,210.0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063,451.28	2,063,451.28
2. 本期增加金额	301,459.20	301,459.20
(1) 计提	301,459.20	301,459.2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364,910.48	2,364,910.4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424,299.52	11,424,299.52
2. 期初账面价值	11,725,758.72	11,725,758.72

(九)长期待摊费用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广东省博士后成果应用促进会会费	2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2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十)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65,554.30	3,770,361.99	337,672.19	2,251,147.97
小计	565,554.30	3,770,361.99	337,672.19	2,251,147.97

(十一)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5,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000.00

注：抵押借款以衡国用【2015A】第06-00883号土地使用权为该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股东黄明国、谢群丽夫妻及股东黄明亮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借款期限为2016年3月17日至2017年3月17日。

(十二)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14,422.58	226,795.17
1年以上	50,185.60	75,287.20
合计	564,608.18	302,082.37

(十三) 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60,655.46	1,547,620.29
1年以上	27,000.00	
合计	887,655.46	1,547,620.29

(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6,763.15	3,282,078.96	3,317,073.16	51,768.9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3,213.26	220,669.96	12,543.30
合计	86,763.15	3,515,292.22	3,537,743.12	64,312.25

2、短期职工薪酬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91,654.15	2,891,654.15	
2.职工福利费		289,053.92	289,053.92	
3.社会保险费		87,915.89	77,287.99	10,627.90
其中：医疗保险费		65,599.04	58,612.16	6,986.88
工伤保险费		19,660.38	16,456.04	3,204.34
生育保险费		2,656.47	2,219.79	436.68
4.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6,763.15	13,455.00	59,077.10	41,141.05
合计	86,763.15	3,282,078.96	3,317,073.16	51,768.95

3、 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22,079.37	209,536.07	12,543.3
2、失业保险费		11,133.89	11,133.89	
合计	0	233,213.26	220,669.96	12,543.3

(十五) 应交税费

税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648,653.7	841,636.63
营业税	100.00	100.00
企业所得税	916,964.28	2,423,561.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5,412.41	58,921.21
房产税		383,454.54
土地使用税		181,740.68
个人所得税	4,134.44	22,973.08
教育费附加	132,437.44	42,086.58
合计	3,887,702.26	3,954,474.16

(十六) 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676,148.64	663,438.89
借款及利息	13,126,100.00	
合计	13,802,248.64	663,438.89

(十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400,000.00
合计		8,400,000.00

(十八) 专项应付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国防科工委“XX项目”专项拨款	4,800,000.00			4,800,000.00	中央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合计	4,800,000.00			4,800,000.00	

注：专项应付款是2010年以前分批拨款共720万元至湖南星鑫航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国防科工委项目专项拨款，2014年约定分批归还，2014年12月归还240万元。由于

对方未给予通知，故剩余的 480 万暂未归还。

(十九)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05,357.14	210,000.00	72,236.02	343,121.12	财政下拨生产线改造补贴
合计	205,357.14	210,000.00	72,236.02	343,121.12	

2、政府补助项目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05,357.14	210,000.00	72,236.02		343,121.1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05,357.14	210,000.00	72,236.02		343,121.12	

(二十)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910,000.00						10,910,000.00

(二十一) 资本公积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资本溢价	23,123,763.69			23,123,763.69
合计	23,123,763.69			23,123,763.69

(二十二) 专项储备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变动原因
安全生产费	152,535.92	792,963.74	162,582.88	782,916.78	计提和使用
合计	152,535.92	792,963.74	162,582.88	782,916.78	

(二十三) 盈余公积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51,095.78	2,001,244.91		3,852,340.69
合计	1,851,095.78	2,001,244.91		3,852,340.69

(二十四)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659,862.0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659,862.02	
加:本期净利润	20,012,449.0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01,244.91	1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4,671,066.18	

(二十五)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43,760,835.24	10,244,008.29	30,117,826.16	9,081,199.29
高温隔热材料	36,620,225.51	4,804,534.54	22,611,073.04	3,842,089.92
模塑料及其压制品	3,426,187.53	2,527,041.86	3,718,943.64	2,088,712.57
酚醛树脂系列	3,067,929.80	2,548,318.16	2,814,786.07	2,694,134.90
编织套管系列	646,492.40	364,113.73	973,023.41	456,261.90
二、其他业务小计	5,714.29			
租赁收入	5,714.29		2,000.00	
合计	43,766,549.53	10,244,008.29	30,119,826.16	9,081,199.29

(二十六)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0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0,475.48	287,440.70
教育费附加	307,487.69	205,293.00
房产税	298,697.5	
土地使用税	234,961.63	
车船使用税	1,780.00	
印花税	25,970.37	
合计	1,299,372.67	492,833.70

注：全面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企业在2016年5月1日之后在管理费用中核算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调整至“税金及附加”科目列报。

(二十七)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	379,094.95	450,637.72
差旅费	120,919.70	294,934.40
运输费	191,881.72	264,620.34
劳动保险费	39,752.21	50,594.02
业务招待费	67,180.10	117,319.50
物料消耗	1,901.00	29,700.00
办公费	12,204.98	17,431.08
其他	17,586.00	113,407.23
合计	830,520.66	1,338,644.29

(二十八)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68,944.43	1,050,389.85
研发费用	1,037,376.22	2,640,678.21
税金	227,705.80	520,977.16
折旧费	575,861.90	537,307.07
差旅费	190,847.16	138,990.01
物业管理费	156,000.00	156,000.00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1,663,763.91	270,735.85
无形资产摊销	301,459.20	301,234.2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0,000.00	100,000.00
其它	480,714.65	994,123.17
合计	5,702,673.27	6,710,435.52

(二十九)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895,151.30	1,509,104.59
减：利息收入	105,336.91	38,448.47
手续费支出	30,215.02	28,221.50
合计	1,820,029.41	1,498,877.62

(三十)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519,214.02	794,548.43
合计	1,519,214.02	794,548.43

(三十一)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项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5,491.74		55,491.7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5,491.74		55,491.74
政府补助	1,630,236.02	48,914.29	1,630,236.02
合计	1,685,727.76	48,914.29	1,685,727.76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奖励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三板上市补助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财政拨款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科研补助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环保设施改进补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园区安全奖励	8,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企业上市（挂牌）补助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72,236.02	35,714.29	与资产相关
科技局专利资助款		6,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款		3,8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款		3,4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630,236.02	48,914.29	与收益相关

(三十二)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5,752.57	60,585.11	85,752.5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5,752.57	60,585.11	85,752.57
罚款		200.00	
对外捐赠	2,000.00		2,000.00
滞纳金	272,162.92		272,162.92
其他	45,623.30		45,623.3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合计	405,538.79	60,785.11	405,538.79

(三十三)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费用	3,846,353.21	1,471,408.1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7,882.11	26,477.70
合计	3,618,471.10	1,497,885.89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金额
利润总额	23,630,920.1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544,638.0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3,833.07
所得税费用	3,618,471.10

(三十四) 现金流量表

1、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63,280.01	2,831,502.21
其中：收到关联方往来款	758,354.51	2,762,995.60
代收代付款项等	231,085.37	63,964.30
银行利息收入	15,840.13	4,542.31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收入	1,558,00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42,750.33	8,469,530.04
其中：支付关联方往来款	900,000.00	4,490,815.66
支付员工借支等	155,132.26	68,500.00
支付经营相关费用	3,287,618.07	3,910,214.38

2、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83,402.94	
其中：收到拆借给关联方的资金及利息	5,273,402.9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1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50,000.00
其中：拆借给关联方的资金		5,150,000.00

3、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60,000.00	4,901,500.00
其中：收到关联方拆入的资金		4,901,500.00
收到镇江朴卓借款	11,96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01,500.00
其中：偿还关联方拆入的资金		4,901,500.00

(三十五)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012,449.07	8,693,530.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19,214.02	794,548.4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04,426.34	2,004,036.04
无形资产摊销	301,459.20	301,234.2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0,000.00	1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491.7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5,752.57	60,585.1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05,654.52	1,509,104.5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7,882.11	26,477.7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2,806.61	1,256,483.0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163,980.67	-5,265,754.9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273,952.07	-2,667,351.51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9,544.25	6,812,893.28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236,669.35	6,124,829.7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124,829.70	5,382,939.4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8,160.35	741,890.30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236,669.35	6,124,829.70
其中：库存现金		264.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236,669.35	6,124,565.70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36,669.35	6,124,829.70

(三十六)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衡国用(2015A)第06-00883号)	3,435,750.00	为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借款500万元提供抵押担保
合 计	3,435,750.00	--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黄明国，持有公司90.01%股份。

(二)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黄明亮	公司股东（持股1.65%）、董事兼副总经理
谢群丽	实际控制人黄明国配偶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
衡阳金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合伙企业	公司股东（持股8.34%）、黄明国为该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

(三)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费用	上期期确认的租赁收入、费用
本公司	衡阳金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合伙企业	办公楼 401 房间	5,714.29	2,000.00

2015年8月19日，公司与衡阳金鑫合伙企业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约定公司将位于衡阳市白沙洲工业园茅叶滩路18号办公楼401号房屋租赁给衡阳金鑫，租赁期限自2015年8月20日起至2018年8月19日止，月租金为500元，自2015年9月1日起计算租金，租赁费按季度支付。

2、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黄明国	本公司	11,960,000.00	2016年1月15日	2017年7月14日	否
黄明国 谢群丽 黄明亮	本公司	5,000,000.00	2015年5月23日	2021年5月22日	否

注：①2016年1月15日，黄明国为公司向镇江朴卓瑞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1196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②2015年5月23日，黄明国、谢群丽、黄明亮向邮政储蓄银行衡阳市分行为公司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有效期为2015年5月23日至2021年5月22日，合同循环使用期为前两年。自2015年5月至本期期末共发生相关担保借款两笔，共计2000万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500.00万元。

3、 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关联方	拆入/ 拆出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黄明国	拆入	800,000.00	2016年11月14日	2016年12月13日	
衡阳金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合伙企业	拆出	5,150,000.00	2015年12月	2016年3月4日	
衡阳金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合伙企业	拆出	600,000.00	2016年1月5日	2016年3月21日	
衡阳金鑫新	拆出	200,000.00	2016年1月6日	2016年3月21日	

材料科技有 限合伙企业					
衡阳金鑫新 材料科技有 限合伙企业	拆出	100,000.00	2016年1月20日	2016年3月21日	
衡阳金鑫新 材料科技有 限合伙企业	拆出	100,000.00	2016年1月21日	2016年3月21日	
衡阳金鑫新 材料科技有 限合伙企业	拆出	200,000.00	2016年1月25日	2016年3月21日	
衡阳金鑫新 材料科技有 限合伙企业	拆出	800,000.00	2016年1月27日	2016年3月21日	
衡阳金鑫新 材料科技有 限合伙企业	拆出	400,000.00	2016年1月28日	2016年3月21日	
衡阳金鑫新 材料科技有 限合伙企业	拆出	400,000.00	2016年1月11日	2016年3月21日	
衡阳金鑫新 材料科技有 限合伙企业	拆出	150,000.00	2016年1月12日	2016年3月21日	
衡阳金鑫新 材料科技有 限合伙企业	拆出	5,000,000.00	2016年1月28日	2016年3月21日	

注：①2016年11月14日公司从黄明国拆入资金800,000.00元，2016年11月24日偿还300,000.00元，2016年12月13日偿还500,000.00元；

②2015年12月公司临时拆出资金至衡阳金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合伙企业5,150,000.00，2016年3月4日收回本金5,150,000.00元、收回利息71,471.10元（本公司按4.35%的年利率收取利息）；

③2016年1月份，本公司临时拆出资金至衡阳金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合伙企业合计7,950,000.00元，2016年3月21日收回本金7,950,000.00元、收回利息51,931.84元（本公司按4.35%的年利率收取利息）。

4、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96,800.00	532,800.00

(四)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衡阳金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合伙企业	8,000.00	2,000.00
其他应收款	衡阳金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合伙企业		5,183,906.16
合计		8,000.00	5,185,906.16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黄明国	615,234.94	585,703.26
合计		615,234.94	585,703.26

七、 承诺及或有事项

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及或有事项。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九、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0,260.83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30,236.02
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89,496.78
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9,786.22
5. 所得税影响额	-205,452.86
合计	1,164,232.89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31.92	19.75	1.83	0.86

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06	19.72	1.73	0.86

十、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决议批准。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湖南星鑫航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